

2017年,我们寻访的东海这条“鱼”已经进入了承前启后的一年。这一年,浙江省“减船转产”方案正式启动;这一年,农业部或将结束实行了23年的休渔制度,施行全新的伏季休渔制度;这一年,将全面、彻底、干净取缔“一电四网”禁用渔具。

不过,一线的执法者依然有不少困惑,而如何长效护鱼,依然需要我们思考。



上图:象山清理禁用渔具。

本报记者 史春波

B

东海这条“鱼”,今年看来是真的变多了。但是,在一艘执法船上,见到王军(化名)的时候,他的心情依然沉重。他给我们抛出了一个问号。

他讲了他的亲历。作为一名基层的执法者,他每次出海巡查,“渔船使用违规网具,查起来还是太多了。”

记者眼前的一顶顶渔网,网眼细如蚊帐。2016年以来,我们多次报道的“断子绝孙网”,对资源杀伤力极大,如今依然屡见不鲜,可见难度之大。

怎样整治?能不能治好?高强度的人力执法能持续多久?王军有这样的担心。“我们要实现东海渔场的真正复兴,任务还很重,不能放松。”

不过,好消息是,就在12月底,浙江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了《关于加强海洋幼鱼资源保护促进浙江渔场修复振兴的决定》。这是全国首例以专项决定的形式为海洋渔业资源保护提供法制保障。

在浙江,一种可持续发展的科学管理模式也同时开始了“敢为人先”的探索。“2017年,将会是承前启后的重要之年,改革之年。”省内一名渔业专家这样说。



指头粗细的带鱼。(本报资料照片)

渔业执法者之惑:违规网具为何总是查不完

东海这条“鱼”,如何保护

探索长效机制:“滩长制”管岸上,“限额捕捞”管海上

执法者的困惑:违规渔网总是查不完,现实让人有些失望

迎着凛冽的海风,登上一艘海上执法船,王军和记者说出了他的一点无奈。和渔民一样,王军的皮肤黝黑,作为一名海洋渔业执法负责人,自从去年9月份浙江全面开渔后,他就密集地带队出海巡查,结果多少令他吃惊。

“每检查一艘渔船,都能查到网眼极细的渔网。一开始,我们还以为,经过这样的严格执法,总会有改观,但现实让人有些失望。”

违规违禁渔具是东海幼鱼的“头号杀手”、渔场修复振兴的最大阻碍。去年5月,钱江晚报报道了这一痛心的现象。随后,我省各级各部门开展了最为严厉的海上执法,取缔禁用渔具。“还是查不完。”王军一直在想,怎样才能

管好?而刚刚出台的一个好消息,让王军一样的执法者们有了更足的底气。

去年12月23日,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加强海洋幼鱼资源保护促进浙江渔场修复振兴的决定》。决定明确,从事捕捞作业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严格遵守渔具和捕捞方法、最小网目尺寸的规定。省渔业主管部门可以规定本省禁止使用或者限制使用的渔具(包括规格、数量)和捕捞方法、最小网目尺寸以及其他保护渔业资源的措施。

据了解,以地方人大专项决定形式为海洋渔业资源保护工作提供法制保障,在全国范围尚属首例。

探索“滩长制”:借鉴“五水共治”中“河长制”的经验

王军们的问号,我们试图走进象山寻找答案,在这个沿海县,一场轰轰烈烈的违规网具整治“攻坚战”已经打响。关键的是,这里在全省创新推行了一种“滩长制”的管理模式。

陈金飞,是象山新桥镇的一名干部,他的另一个身份是一名镇级“滩长”,他负责管理的滩涂,面积有1500亩。配备给他的还有一名村级“滩长”,崇德村的村支书汤有荣。

崇德村是新桥镇最为偏远也是唯一的海岛村。在海塘边,我们看到一块醒目的“滩长制”公示牌,写着两名“滩长”的电话和职责。

这种制度是浙江借鉴“五水共治”工作中

“河长制”的经验,细化落实渔具的整治工作,建立的县、镇、村三级管理网络。象山是首个试验地。

目前,象山已确定镇级滩长97人,村级滩长73人,建立起了覆盖全县打击禁用网具的新型基层组织管理体系。

陈金飞和汤有荣的主要工作是:巡查和监管,负责该辖区内的禁用渔具清理,有时还要在码头突击检查。

依托“滩长制”,从2016年11月底开始,一个多月时间,象山全县已累计依法清理地笼网5.03万顶、串网7.45万余米。

限额捕捞:管好海上的生产源头,台州将在今年首批试点

我们刚刚得到的消息还有:除了具有浙江特色的“滩长制”,一些更为先进的国际性长效管理模式也默默开始探索。

“这样的试点,全国还是首批。”台州市海洋渔业局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庞虎林介绍,农业部已经确定,2017年要在台州开始一个全新的管理模式探索——限额捕捞。

在2016年底的全国农业工作会议上,农业部部长韩长赋指出,2017年的工作重点之一就是启动限额捕捞试点,加大减船转产力度。浙江台州,被选中成为全国首批试点之一。“所谓的限额捕捞,就是划定一个海域,给渔船一个定量的指标,你捕到了量,就不能再捕了。”庞虎林说,目前确定有106艘渔船

参与试点。

这个模式的好处在哪里?

多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,目前我们的管理模式是全线扑上,海上、陆地、码头、菜场,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,而且高强度的人力执法,很难持续。而实行限额捕捞以后,你就只要管好海上的生产源头,“这是管理的升级,从粗放型向高效率升级。”

据了解,限额捕捞制度,是国际上较为通行的资源管理制度。目前如果要在我国推行,还需要一定时间的探索。“比如这个量怎么定?你到底捕了多少,怎么监管?等等,这些都是问题,实行起来会很吃力,但是,如果不去做,不去探索,我们怎么能进步呢?”上述人士说。

访谈

2017年如何护鱼

相关部门负责人答问

今年如何护鱼,钱报专访了浙江渔场修复振兴暨“一打三整治”协调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。

钱报:振兴东海渔场,2017年主要的工作是什么?

相关负责人:保持对“三无”渔船“零容忍”态势。对新发现的“三无”渔船,见一拆一绝不手软。全面完成违禁渔具“一年打禁”任务。深入推进入海排污口整治。

钱报:整治违规渔具,会有哪些新的措施和政策?

相关负责人:2016年7月,我们在总结实践、多次研讨、反复论证的基础上,率先在全国出台了《浙江渔场渔具专项整治工作意见》。一是出台实施“滩长责任制”;二是建立完善渔船进出港口台账;三是健全常态化的定期海陆检查。

钱报:今年将正式启动“减船转产”,具体怎么做?

相关负责人:根据方案,从2015年到2019年,我省计划压减海洋捕捞渔船2580艘、总功率43万千瓦,这一数字约占2014年底我省渔船总数的12.4%和总功率的12.8%。目前,国家确定的减船转产补助标准为5000元/千瓦。我省允许各地加大减船转产补助力度。

另外,加强配套政策,确保渔民“转业不失业,减船不减收”。 本报记者 史春波